



流变的乡土性

The Mobility of Locality

熊凤水 / 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流变的乡土性

The Mobility of Locality

熊风水 /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流变的乡土性 / 熊凤水著. -- 北京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6. 5

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

ISBN 978 - 7 - 5097 - 8811 - 0

I. ①流… II. ①熊… III. ①乡村 - 社会变迁 - 研究 - 中国 IV. ①C912. 8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043043 号

· 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 ·

流变的乡土性

著 者 / 熊凤水

出 版 人 / 谢寿光

项目统筹 / 谢蕊芬

责任编辑 / 胡 亮

出 版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 社会学编辑部 (010) 59367159

地址: 北京市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华龙大厦 邮编: 100029

网址: www.ssap.com.cn

发 行 / 市场营销中心 (010) 59367081 59367018

印 装 / 北京季蜂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22.5 字 数: 355 千字

版 次 / 2016 年 5 月第 1 版 2016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5097 - 8811 - 0

定 价 / 89.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读者服务中心 (010 - 59367028) 联系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 出版说明

后期资助项目是国家社科基金设立的一类重要项目，旨在鼓励广大社科研究者潜心治学，支持基础研究多出优秀成果。它是经过严格评审，从接近完成的科研成果中遴选立项的。为扩大后期资助项目的影响，更好地推动学术发展，促进成果转化，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按照“统一设计、统一标识、统一版式、形成系列”的总体要求，组织出版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成果。

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

序 言

中国有着历史悠久的农业文明，经历了漫长的乡土社会，为我们留下了大量优秀历史文化遗产。当前中国正处于经济社会快速转型时期，农民同“土”与“乡”的关系正在发生深刻变化，如何对乡土文明进行认真反思、批判性吸收、创造性转化，使之成为促进当代社会发展的有效资源，是具有重要价值的研究课题。

《流变的乡土性》一书运用社会互构论的理论视角，在制度与市场的分析框架内论述了村民同土与乡的关系演变，阐述了乡土性在村民城乡流动中的流变过程，进而从理论上厘清了制度与市场对乡土性流变的作用机制与作用原理。学术界在对村民城乡流动的分析中，社会结构范式强调外部因素在迁移中的作用，但忽视了个人的主动性；个体主义范式注重个人能动性的发挥，但没有看到个体是生活在社会之中，纯粹地不受任何干涉的个体意志是不存在的。因此，单独讨论社会结构层面或者个体层面都有失偏颇。社会互构论是关于个人与社会这两大社会行为主体间的互构共变关系的社会学理论，既确定了个人与社会之间的共时性和共变性的互构关系，也排除了在个人和社会之间做出非此即彼的选择性陈述的必要，规避了学界研究中长期存在的结构与行动、整体与个体、宏观与微观的二元对立理论缺陷。本书基于这一理论视角对城乡流动中个体与社会的互构共变关系进行了较深入细致的论证，其分析令人信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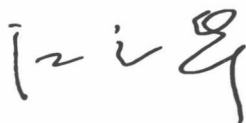
《流变的乡土性》一书具有严谨的理论追求，认为在制度与市场的双重作用下，村民同“土”与“乡”的关系在经历着深刻的变化。原生态的乡土性源自土的凝固与乡的封闭，村民大规模外出务工后，乡土边界被打破，不再是凝固的土与封闭的乡，原生态的乡土性不可避免地走向消解。更为重要的是，作者认为村民同土与乡关系的变化是动态

的、胶着的，这决定了乡土性流变过程的复杂性。村民同土的关系不是简单的从直接收益走向间接收益，再走向彻底脱离，村民同乡的关系也不是单向的从经济层面脱离走向行政层面脱离，再走向社会层面脱离，村民同土、乡关系变化的复杂性，决定了乡土性的流变不是“传统—现代”模式的直线单向式，而是不断地经历移植、消解、重构的复杂辩证过程。学术界以往的诸多研究都认为，村民在城市务工过程中，是不断地从传统一端走向现代一端，即传统性的减少与现代性的增加，二者是一种此消彼长的关系，本书突破了这种直线单向式的思维方式，得出了新的研究结论。本书还从经验材料中提炼出一些概念，如“家的三种类型”“三栖模式”等，可以为推进相关问题的研究提供启发、灵感。

《流变的乡土性》一书具备深厚的现实关怀。对乡土性的研究落脚在如何促进乡村发展的主题上，作者认为，在制度与市场的双重作用下，乡土社会呈现闭合与开放的二维属性，这决定了村落发展需要坚持向内与朝外的二维视野，向内是新农村建设，朝外是新型城镇化道路。向内是站在农村之内来解决农村问题，通过发展农村非农产业，实现土地流转与适度规模经营，发展第三产业，走特色与多元之路，促进农村发展，从农村这一端来实现城乡一体化。朝外是站在农村之外来解决农村问题，最主要的就是通过让农村人口迁移并定居城市来实现，具体到现阶段，就是促进农民工市民化，变成城市市民，加快工业化和城市化进程。不管是采取哪一种方式来实现城乡一体化的目标，都要结合当地具体的农村社区实践，发挥农村传统资源的积极作用，把“传统”转变为促进“现代”发展的推动力。作者指出，县城是乡土性闭合与开放的理想聚合地，务工村民在城乡流动中出现“城市打工、县城买房、农村保留田地”的“城市·城镇·农村”三栖模式，因此，需要加快县域经济发展，使之成为城乡一体化的中介点和助推器。

全书资料翔实、内容丰富、观点新颖、语言流畅，特别值得指出的是，作者在理论阐述与经验材料之间衔接恰当、游刃有余，展现出扎实的文字功底，既不失理论深度，又有鲜活材料，深入浅出，融深度性与生动性于一体。本书是研究快速转型时期中国乡土社会的具有重要价值的专著，可以使读者对中国农村社会变迁有更全面深入的了解。当然，如何对

传统乡土资源进行再开发，赋予现代的生命力，并成为促进现代发展的推动力，是一件很不容易的事情，希望作者在该领域的研究中继续努力探索。



华中师范大学社会学院常务副院长

博士生导师

2016年3月于武汉桂子山



第一章 导论	1
一 研究缘起	1
二 文献综述	2
三 研究方案	15
四 调研资料收集	26
第二章 生发于泥土中的乡土性	31
一 植根于“土”上的生活	31
二 乡土性：土的凝固与乡的封闭	34
三 个人与社会间的低层次互构	55
四 缺位市场下发展机会的迷失	66
第三章 外出务工的兴起与乡土性的移植	75
一 外出务工的兴起	75
二 自我认同模糊：事实上的“第三种人”	76
三 乡土性的选择性移植	80
四 制度的不完善与市场的门槛	105
第四章 游走于城乡之间乡土性的消解	120
一 流动到城市打工：挣脱“土”的束缚与“乡”的限制	120
二 务工背景下的乡土性消解	123

三	个人与社会间的初级良性互构	151
四	市场体制下发展机会的扩充	159
第五章	和谐社会建设视域下乡土性的重构	166
一	村民职业的更新升级	166
二	个人与社会之间走向更高级阶段的良性互构	175
三	城乡一体化目标下的市场发育与完善	187
四	和谐社会建设：乡土性的重构	192
第六章	乡土性流变与村落整合	213
一	乡土性流变的方式	213
二	乡土性流变的路径	223
三	乡土性调适与农村社会整合	234
四	开发乡土与服务现代	254
第七章	乡土边界与村落发展	258
一	闭合与开放：乡土社会的二维属性	258
二	向内与朝外：村落发展的二维视野	270
三	三栖模式：乡土性闭合与开放的聚合	283
四	制度变迁、市场培育与乡村发展	290
第八章	讨论与结论	306
一	制度、市场双维作用下村民同“土”“乡”关系的演变	306
二	乡土性流变的理论对话	311
三	乡土性：转型中国古老又常新的话题	315
参考文献		319
索引		345
后记		348

第一章 导论

一 研究缘起

费孝通教授在其名著《乡土中国》中写道：“从基层上看去，中国社会是乡土性的。”^① 法国人类学家葛兰言指出，“乡土是中国文明的基础，中国的文明脱胎于上古乡土的社会关系中，从它的性别关系和原始仪式中提炼出了最早的关系和礼仪”^②。也就是说，研究中国社会不能不专注于“乡土性”，也就不能不关注中国社会的“土壤”——农村以及内在于农村社区的文化。费孝通教授笔下的“乡土中国”是20世纪三四十年代的中国农村，这个时期的乡土社会，有以下三个特点：①农民是靠“土”吃饭，土是农民的命根子；②农村是自给自足的小农经济，农民在土地上种植的东西主要用于满足家庭的需要，不以市场为导向；③土地是不可以移动的，依附在土地上的农民也就不会流动，从而使得“乡”的界限明显，也就是家庭与村落，而村落几乎就是农民的整个世界。这个时期的中国是捆在土地上的中国，费孝通教授在《乡土中国》中提出的一系列经典论述，如“差序格局”“家族”“礼治秩序”“无讼”“长老统治”“血缘和地缘”等，都是建立在这个“凝固的土”与“封闭的乡”的基础上的。

时至今日，中国的农村已经与费孝通教授笔下的农村有了很大的差别，笔者每次回到调研的农村时，都深有感触，这种差别可以相应地表述为以下三点：①村子里的村民，尤其是50岁以下的还谈不上“老了”的村民，已经绝大部分在外务工，打工的收入成为家庭的主要收入，农民不再是靠“土”吃饭。村民不仅离开了“土”，也离开了“乡”；②一小部分留在农村的村民，也主要不是在“土”上耕耘，而是从事各种副业，如

① 费孝通：《乡土中国 生育制度》，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第6页。

② 王铭铭：《走在乡土上：历史人类学札记》，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3，第1页。

乡村建筑包工队、跑运输、开商店、做生意等，这些副业已成为家庭的主要收入来源；③极少数既留在农村又从事农业的人，也已经不从事费孝通教授当年所说的自给自足的小农经济，而是以市场为导向，按照市场的需求来种植各种经济作物，如种植棉花、油菜等。费孝通教授笔下的“乡”与“土”都在发生着深刻变化，中国已经不是捆在土地上的中国了。

在同样的村落里，笔者又看到了如下一些景观，而且还表现出越发明显的趋势：①村民在外面打工，一赚到钱，就在农村老家盖新房子，而且尽最大努力装修得漂亮，尽管他们常年在城市打工，只有春节等很少的时候才住在农村新房子里。②春运期间很拥挤，而且车票比平时贵，但他们都会努力赶回农村老家过春节，在家待的时间长则半个月到二十天，短则三五天，在他们眼中，花再多的路费钱也值得，一家人在一起吃顿年夜饭比什么都重要。清明节期间，很多人回去上坟祭祖，尤其是有父母去世的人，往往只在家待一两天就走，回去就是为了在去世的亲人坟前上炷香、磕个头。③人生礼仪中，如生子、结婚与丧葬等，都会隆重操办。拿结婚来说，新房一定会装修得很漂亮，嫁妆中包括彩电、音响甚至摩托车等，除了春节期间在家外，这些东西实际上都用不上，年轻的夫妇们常年都在外面。这些景观传达着一个信息：很多村民的生命意义与人生价值还在村落里，还在“乡”与“土”上。

村落的这些景观说明，与费孝通教授笔下的乡土社会相比，有些已经发生了变化，而有些尚未发生变化。从费孝通教授笔下的村庄到今天的村庄，中间经历了新中国成立、人民公社运动、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村民大规模外出打工等重大历史变迁，乡土性作为农业社会的本色，在时代变迁中呈现出怎样的面貌，是如何演变的，怎样更好地为农村发展服务，是笔者兴趣之所在。

二 文献综述

已有对乡土性的研究，概括起来，主要是在以下两个框架内进行的。

（一）传统－现代二元模式框架

对研究对象进行“理想类型”操作，放在传统－现代的二元框架中进

行分析,在社会学研究中有着悠久的历史,许多经典大师都有过这方面的论述。如孔德把人类社会分为传统社会和工业社会,斯宾塞把社会分为军事社会和工业社会,滕尼斯提出“公社”和“社会”概念,韦伯提出统治的三种类型,迪尔凯姆提出“机械团结”和“有机团结”,帕森斯概括传统社会和现代社会的特征,等等,这些都是在传统-现代的二元模式框架下进行分析的。

1. 传统性与现代性的定义及关系研究

在传统-现代的二元框架中,具体到乡土性的研究,把乡土性当作传统性,把城市性当作现代性。有学者对乡土性进行了定义,邢克鑫认为:“乡土意识是指农民对于世代赖以生存的土地和乡村生活环境所表现出来的强烈依恋心理。”^①程歙把乡土意识定义为:“乡里民众在共同的社会活动和历史传承过程中,形成了区别于其他群体的日常生活意识,包括人们的理想、愿望、情感、价值观念、社会态度、道德风尚等等心理因素。这些心理因素是在文化贫困的群体活动中自发形成的,同文化层次较高的群体心理相比,它缺乏理性思维的机能,对于人生、历史和社会,表现出一种高于生存本能而低于逻辑运筹的精神状态。”^②对于与传统性相对应的现代性,吉登斯认为,现代性乃指涉大约从17世纪起起源于欧洲的一种社会生活和组织的模样,而之后其影响多少成为全球的。^③“现代性在典型意义上是欧美政治民主革命的产物,表现在诸多领域:经济上是工业资本主义的强势扩张,政治上是自由民主思潮和民族国家的出现,文化上的表现是理性的张扬。”^④郑杭生教授从传统与现代的关系上来定义现代性认为,“现代性就是不断从传统社会走向现代社会,走向更新现代的持续变迁过程,在这个持续更新的时代变迁过程中,不断地继续产生着与自己相应的新传统和更新的传统”^⑤。郑杭生、杨敏把现代性分为旧式现代性与新型现代性。所谓旧式现代性,就是那种以征服自然、控制资源为中心,社会与自然不协调、社会与个人不和谐,社会和自然付出双重代

① 邢克鑫:《农民乡土意识的历史嬗变与思考》,《探索与争鸣》2003年第3期。

② 程歙:《晚清乡土意识》,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0,第12~13页。

③ [英]安东尼·吉登斯:《现代性的后果》,田禾译,译林出版社,2000,第1页。

④ 金耀基:《现代性辩论与中国社会学之定位》,《北京大学学报》1998年第6期。

⑤ 郑杭生:《现代性过程中的传统和现代》,《学术研究》2007年第11期。

价的现代性；所谓新型现代性，是指那种以人为本，人和自然双赢、人和社会双赢，两者关系协调和谐，并把自然代价和社会代价减少到最低限度的现代性。^① 郑杭生、杨敏指出现代性形成了两大流向：西方旧式现代性和第三世界国家的本土现代性。前者是带着欧美地缘文化的理念和心态征服世界、拥有全球；后者则以本土化策略推进现代性，使本土社会以自己的方式走向现代、拥抱全球。^②

虽然传统性与现代性位于连续统的两端，两者在诸多方面是以对立的方式互为存在的，但是郑杭生教授深刻地指出，不能把传统和现代这两者简单割裂开来、截然对立起来。传统和现代这两个方面，不仅有相互对立、相互矛盾的地方，同时也有相互吸收、相互依存的地方，应提倡“开发传统，服务现代”^③。“从社会整体的角度来说，逐渐从传统因素占主导地位转变为现代因素占主导地位的社会进化过程。传统与现代密不可分，没有现代就没有传统，没有传统也无所谓现代，二者互为表达、一体相连、彼此推进。应该从‘传统的发明’与‘现代的成长’过程来正确对待传统和现代的关系。”^④

2. 农民与农民工：从传统走向现代的研究

在现代化的历史进程中，农村由封闭走向了开放，农民来到城市务工，逐渐获得现代性。农民工在城市中，以城里人为参照对象来调整自己的思维习惯和行为方式，最终与城市社会相融合，获得不同于传统乡土社会的心理状态、价值观念和行为模式，这是一个不断获得现代性的过程。周晓虹通过对北京“浙江村”的研究证实，城市生活体验使农民的乡土主义、保守主义、平均主义、封闭主义和功利主义等传统小农意识大大减弱，农民的人格和现代心理的现代性在快速生长。他认为“城市及城市文明应该能够赋予一个人在其间生活的最起码的现代特质”^⑤。美国著名社会学家英克尔斯的研究表明，工业化对传统文化变革和现代文化形成具有

① 郑杭生、杨敏：《关于社会建设的内涵和外延——兼论当前中国社会建设的时代内容》，《学海》2008年第4期。

② 郑杭生、杨敏：《两种类型的现代性与两种类型的社会学》，《福州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5年第1期。

③ 郑杭生：《当前中国比较文明研究的任务》，《社会科学辑刊》1994年第2期。

④ 郑杭生：《现代性过程中的传统和现代》，《学术研究》2007年第11期。

⑤ 周晓虹：《流动与城市体验对中国农民现代性的影响》，《社会学研究》1998年第5期。

重要意义。“那些转移到工厂去的人们比那些仍留在乡村的耕田的人更加现代……工厂本身是一个有效的现代性学校……工厂所提供的组织经验一贯地促使人们发生改变，使他们在态度、价值观和行为方面有资格成为更加现代的人。”^① 很多学者在研究中强调了人口流动在获得现代性上的重要作用，郭正林、周大鸣通过对华南一个以外出务工为主的自然村落的剖析，发现外出务工对农民获得现代性有巨大作用。他们指出：“对于不发达的村落社会，农民体验工业文明和现代生活方式，从而提高现代性程度，基本的途径和动力就是外出务工。”^② 蔡志海认为，在流动过程中，农民工已经开始向现代转变，包括发展能力的培养、商品经济意识的萌发、社会网络的重构、制度文化与行为规范的习得。^③ 对冲破原先地缘限制的农民工来说，在城市从事的不同职业不但使他们更多地受到现代城市文明的熏陶，培育了冒险精神、商品意识和市场观念，而且还极大地丰富了他们的社会阅历及提高了他们的竞争能力。城市不同职业的体验，“培养了他们处理复杂的人际关系的能力，并因此得以在他乡建立广泛的社会关系；培养了他们敏锐地观察、捕捉外部信息的能力；培养了他们的多种谋生技能；扩大了他们的人生视野”^④。这实际上是农民工竞争能力的提高以及现代性的增长，易于他们背弃传统观念。

农民工来到城市，现代性获得的过程实际上是城市适应和再社会化的过程。朱力认为，农民工在城市的适应是一种在新环境下，成人的继续社会化。^⑤ “农民工要想真正适应城市社会，需要具备三个最基本的条件：①相对稳定的职业；②与当地城市人相接近的生活方式；③形成与当地相一致的社会价值观。这实际上是三个不同层面的适应：经济层面、社会层面和文化与心理层面。”^⑥

3. 农民工未完全融入城市的表现形式

农民工来到城市，经历了乡土性的消解，城市性的增长，但很多农民

① [美] 阿历克斯·英格尔斯：《社会学是什么》，陈观胜等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第117页。

② 郭正林、周大鸣：《外出务工与农民现代性的获得》，《中山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6年第5期。

③ 蔡志海：《流动民工现代性的探讨》，《华中师范大学学报》2004年第5期。

④ 王春光：《中国农村社会变迁》，云南人民出版社，1996，第100~101页。

⑤ 朱力：《论农民工阶层的城市适应》，《江海学刊》2002年第6期。

⑥ 田凯：《农民工城市适应性的调查分析与思考》，《社会科学研究》1995年第5期。

工并未完全融入城市,城市的社会化并不彻底,乡土性在城市社会中依然发挥着重要作用。有研究表明,农民工对农业和农村的依恋感在不断消退,不愿意再回到农村社会,但与此同时他们又未能真正适应、融入城市。^①“农民工与城市居民的社会交往有较大的局限性,集中表现在表层性和内倾性两个方面。表层性是指在与城市居民的交往过程中,往往只涉及业缘关系,很少有情感上的交流。农民工与城市居民之间缺乏深入的交往,带有明显的功利色彩;内倾性指他们交往的对象有针对性,主要是老乡和从其它地区来的农村人。在需要帮助时,更多的是求助于同乡帮忙。”^②蔡昉通过对进城农民首次外出信息获取途径的调查得出结论,认为农民外出大都依靠自己的人际网络——最亲近、最紧密的血缘、亲缘、地缘网络。加入这种网络的风险最小、成本最低。他在研究中发现,有近75%的农民工是通过“亲缘、地缘关系”得到首次外出信息的。^③已有的研究表明,农民工外出时,所依靠的社会资源,主要是原有的乡土网络,而不是市场和政府。^④在社会支持系统上,当城市农民工遇到问题时,他们首先想到的是依靠自己的力量去解决。当所遇到的问题不在自己的解决能力范围之内时,他们才会去寻求其他的解决渠道。而在所有的解决渠道中,他们的首选是以血缘、地缘为基础的交往群体,即他们的同质群体。^⑤有研究发现在城市务工的流动人口,其职业和原籍地之间具有紧密的联系。来自北京市的调查显示:①江苏与河北的男性农民工主要从事瓦工、木工和水暖工;河南的男性农民工主要从事清洁、翻砂和收旧货;山东的男性农民工则主要从事蔬菜批发和零售等。②江苏的女性农民工主要做纺织工、装配工和小摊贩等;安徽的女性农民工集中在保姆、管家和家庭清洁等方面;四川和东北的女性农民工主要集中在娱乐业、餐饮业。③一般来说,富裕地区的农民工主要是创建自己的小公司,贫困地区的农民工主

① 王春光:《新生代农村流动人口的社会认同与城乡融合的关系》,《社会学研究》2001年第3期。

② 朱力:《论农民工阶层的城市适应》,《江海学刊》2002年第6期。

③ 蔡昉:《中国人口流动方式与途径》,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1,第205页。

④ 谭深:《农民工流动研究综述》(英文版),《中国社会科学》(英文版)2003年第4期;《农民工流动研究综述》,《社会学研究》2003年第2期。

⑤ 董明伟:《城市农民工的自我社会认同分析》,《云南财贸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08年第2期。

要是经营具有地方特色的小餐馆和做小买卖。由于职业与原籍地之间的密切关系,在北京形成了“安徽村”“浙江村”“河南村”“新疆村”等“都市里的村庄”现象。^①“都市里的村庄”现象说明了农民工在就业时,主要是依靠血缘、地缘等乡土社会关系网络。这是一种原始性的社会资本,在城市社会中形成了较为明显的“二元社区”。^②

4. 农民工在城市中保持乡土性的原因分析

对农民工未能完全融入城市、在城市中依然保持乡土性的原因,学者们一般从社会制度和个人因素两方面进行分析。

(1) 社会制度方面。城乡二元刚性社会结构虽然在逐渐破除,个体获得了更大的发展空间,但现实中不得不承认,社会制度还是对农民工在城市的工作、生活等予以诸多排斥。社会排斥的存在,使得务工村民很难获取城市社会正当的经济、政治、公共服务等资源,因而被排斥在社会主流关系网络之外。^③社会制度对农民工的排斥主要包括经济排斥、政治排斥、文化排斥、社会保障排斥、教育排斥、社会网络排斥和空间排斥等众多方面。^④正是因为有社会制度的诸多排斥,农民工无法从各种正式制度安排中获得资源,才主动或被动地利用血缘、地缘等各方面的乡土关系。沈原的研究发现,农民工很少依赖城市社会里各种既有的正式制度安排,而是更多地依赖原有的乡土社会关系,这并不是因为农民工特别擅长利用社会关系,而是除了利用原有的乡土社会关系外,他们多半无所依赖。^⑤

(2) 个体因素方面。除了受到制度排斥而不能融入城市社会外,农民工自身个体方面的条件也成为其不能融入城市而保持乡土性的一个重要因素。如农民工的文化素质偏低、思想价值观念落后、生活方式传统,他们的受教育水平和技能训练情况使其很难胜任对教育和技能水平要求较高的第一劳动力市场的工作。较低的受教育水平使农民工在就业竞争中处于劣势,大多数农民工只能进行收入低下、地位不稳定的“非正规就业”。这

① 徐丙奎:《进城农民工的社会网络与人际传播》,《华东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7年第3期。

② 周大鸣:《外来工与二元社区》,《中山大学学报》2000年第2期。

③ 李景治、熊光清:《中国城市中农民工群体的社会排斥问题》,《江苏行政学院学报》2006年第6期。

④ 江立华:《中国农民工权益保障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8,第24页。

⑤ 沈原:《社会转型与工人阶级的再形成》,《社会学研究》2006年第2期。

种不利的就业状况进一步对农民工的消费、个人交往、教育、居住空间等诸多方面造成了消极影响，农民工在人际交往中出现自我封闭。同时，农民工受农村原有观念和文化习俗的影响至深，对法律、法规知之甚少，缺乏依法维权的意识和习惯，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比较弱。^① 农民工个体方面的因素使其在城市工作和生活中继续保持着乡土性。

实际上，农民工在城市继续保持着乡土性，维系着以血缘、地缘为基础的初级社会关系网络，这对其在城市的生存和发展具有互为对应的双重功能。“一方面，乡土社会关系网络使农民工能够获得经济上和精神上的帮助，因而使其很快能在城市社会适应下来，在一定程度上避免了其沦为城市化的失败者，提供了最基本的保护。另一方面，它又使农民工不断依赖于原有的亚社会生态环境，因而很难剔除原有的传统观念和小农意识，从长远看，这阻碍了农民工对城市社会的认同与归属。”^②

（二）文化框架

1. 乡土文化研究

从文化视角对乡土性开展的研究中，经典著作是费孝通教授的《乡土中国》，费孝通教授在这本书中，提出了一系列经典的概念，包括差序格局以及与之紧密相关的道德、家族、礼治秩序、无讼、长老统治、血缘与地缘等。由于费孝通教授这本书流传极为广泛、影响力巨大，这里只对这些概念做非常简要的介绍。

差序格局。费孝通教授认为西洋社会中存在一种“团体格局”，而在中国的乡土社会中则存在与之不同的“差序格局”。“团体是有一定界限的，谁是团体里的人，谁是团体外的人，不能模糊，一定分得清楚。在团体里的人是一伙，对于团体的关系是相同的，如果同一团体中有组别或等级的分别，那也是先规定的。”而“我们的社会结构本身和西洋的格局是不相同的，我们的格局不是一捆一捆扎清楚的柴，而是好像把一块石头丢在水面上所发生的一圈圈推出去的波纹。每个人都是他社会影响的所推出去的圈子的中心”^③。“我们儒家最考究的是人伦，伦是什么呢？我的解释

① 江立华：《中国农民工权益保障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8，第53～54页。

② 朱力：《论农民工阶层的城市适应》，《江海学刊》2002年第6期。

③ 费孝通：《乡土中国 生育制度》，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第25、26页。